

宏利全能优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 年 11 月 24 日

送出日期：2023 年 11 月 25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宏利全能混合 (FOF)	基金代码	005221
下属基金简称	宏利全能混合 (FOF)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5222
基金管理人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1 月 2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基金中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开放式（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张晓龙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7 年 11 月 2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3 年 8 月 12 日
基金经理	张轩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6 年 7 月 11 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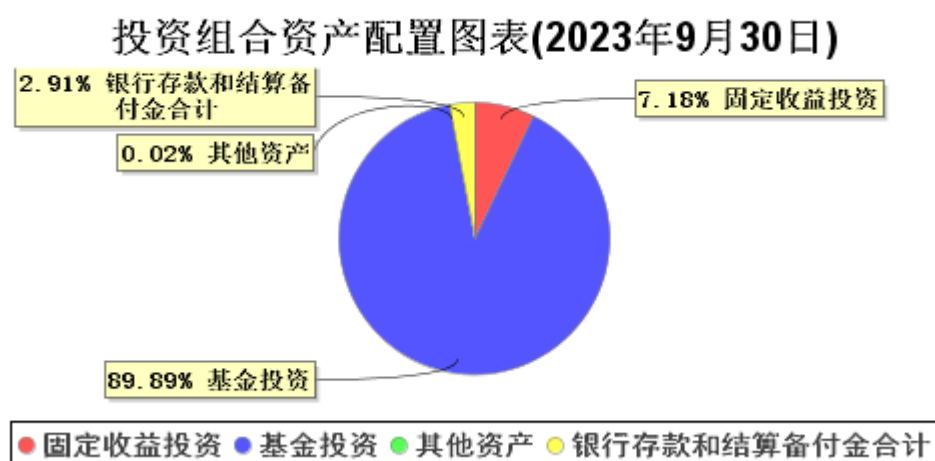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运用风险平价策略对大类资产进行配置，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投资者创造较高的绝对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批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含 QDII 基金，但基金中基金除外）、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商品期货基金和股票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40%；每个交易日日终应保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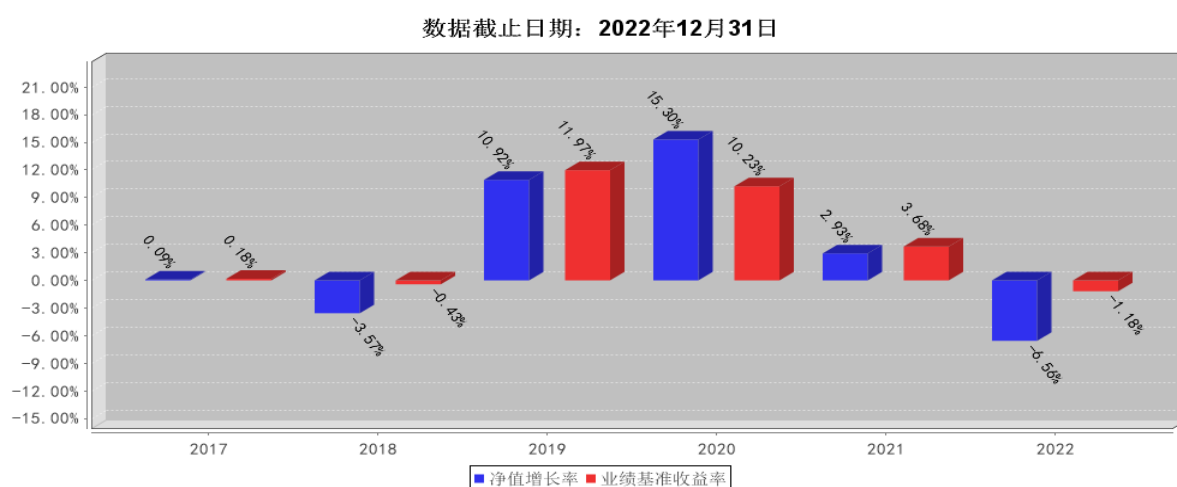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其他公开募集的基金，不参与被投资基金的投资管理。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首先基于风险平价的资产配置策略确定各资产的配置方案，然后基于基金优选结果对各基金进行投资，基金经理将定期及不定期对组合投资情况进行业绩归因，适时进行仓位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证商品期货成份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7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为投资者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创造较高投资收益为目标。因此相对股票型基金和一般的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相对较小，而相对其业绩比较基准，由于投资结果的不确定性，因此不能保证一定能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绝对收益。 根据 2017 年 7 月 1 日施行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已按要求对本基金进行产品风险评级，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注：详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11 月 2 日，2017 年度净值增长率的计算期间为 2017 年 11 月 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赎回费	1 天 ≤ N ≤ 6 天	1.50%
	7 天 ≤ N ≤ 29 天	0.50%
	N ≥ 30 天	0.00%

注：宏利全能混合 (FOF) C 不收认购费和申购费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被投资基金的资产净值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 0）	0.50%
托管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被投资基金的资产净值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 0）	0.12%
销售服务费	0.30%	
其他费用	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申购费、赎回费、销售服务费，但法律法规禁止从基金财产中列支的除外、基金平台收取的基金交易费用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详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章节。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合规风险、交易结算风险、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其他风险。

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1) 本基金属于基金中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批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含 QDII 基金，但基金中基金除外），也会择机投资于股票、债券和金融衍生工具。当股票、债券、衍生品、其他基金净值波动时，本基金的净值表现将受到影响。此外，其他基金的上市基金份额可能会因投资者风险偏好变化、经济数据公告、交易机制设计等引起交易价格与其基金份额净值相比出现折价或溢价的情形。

(2)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 QDII 基金，因此将面临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政治管制风险。

(3) 由于投资于不同基金管理人所发行的基金，本基金管理人对于被投资基金的投资组合变动、基金管理人更换、操作方向变动等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信息主要依靠公开披露数据获得，可能产生信息透明度不

足的风险；

(4)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境内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若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证券交易机制、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另外，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

以上所述因素可能会给本基金投资带来特殊交易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网址：<https://www.manulifefund.com.cn>][客服电话：400-698-888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